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
- 2、2019 年 8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人数为 7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 7 人。
-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此关联交易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1、本次收购关联方持有的 2300 热轧机生产线相关机器设备资产和 1780 热轧机生产线相关机器设备资产并租赁上述生产线相关的房屋，有利于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减少经常性关联交易、提高上市公司资产的完整性和独立性，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2、本次交易的定价方式合理，2300 热轧机生产线相关机器设备资产和 1780 热轧机生产线相关机器设备资产的交易价格和上述生产线相关房屋的租赁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3、本次收购关联方资产相关事项中拟签订的协议形式和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同意收购关联方资产相关事宜。

该议案属于关联事项，关联董事高烈、曹爱民、申强、黄兴华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

《2018 年度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可持续发展报告》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5 日